**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

**公益活動經費核銷申請暨切結書（表1）**

|  |  |  |
| --- | --- | --- |
| **基本資料** | **受補助單位** | (請依團體立案證書、合作社登記證、法人登記證書名稱填寫)) |
| **聯絡地址** | □□□　　 縣　　 鄉鎮　　 路　　 市　　 市區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 **補助計畫名稱** |  | **電話** |  |
| **聯絡人姓名** |  | **手機** |  |
| **應備文件** | **[請逐項檢核並勾選確認，如有缺件請備齊後再行提出申請][申請書請單面列印]****□申請書-表1**（請依表檢核、詳閱切結聲明後蓋用團體圖記且經理事長、常務監事核章）**□申請書-表2（活動執行概況及績效表）**（請完整填寫所有欄位）**□申請書-表3（活動照片）**(請附4至6張照片並請務必檢附社會福利宣導時段之照片）**□領據（須黏附存簿封面影本）**（請蓋用團體圖記且經理事長、會計及出納核章）**□核銷憑證（□支出憑證簿、□實際收支明細表、□黏貼憑證用紙，三項資料須完整檢附）****□其他**：（請說明）　　　　　　　　　　　　　　　　　　　　　　　　　　　　　　　　　　　　　　　　 |
| **補助經費核銷自我檢核表** |  | **[請逐項檢核並勾選確認，如有不符請補正後再行提出申請]** |
| 0.申請書 | □表1已蓋用單位圖記並經負責人、常務監事(監事主席)核章□表3已檢附4至6張「彩色」活動照片及「社會福利宣導時段」照片□已繳回補助款 元（不適用則免填） |
| 1.領據 | □已蓋用單位圖記、黏附存簿封面影本並經理事長、會計及出納人員核章 |
| 2.核銷憑證 | □支出憑證簿已由經辦、驗收、會計及負責人核章且經辦、驗收非同1人□實際收支明細表所列自籌應大於或等於核定自籌比率（若否應繳回部份補助）□黏貼憑證用紙應依實際收支明細表所列項目之順序排列並編號□黏貼憑證用紙之實支金額為該用紙黏貼憑證金額總和並請載明補助及自籌□憑證有確實填列買受人名稱(單位全銜)、日期、品名、數量及單價。□憑證開立日期與計畫不符時，請於憑證或空白處說明原因並蓋負責人章□憑證有載明數量及單價，數量為「一式」或空白時有註明或檢附明細資料□發票或收據載明受補助單位名稱全銜（電子發票僅需載明統一編號）□收據應載明店家全名、免用發票之統一編號及地址□熱感應紙發票（電子發票紙本）請於空白處註明發票字軌（發票號碼） |
| 3.講師鐘點費 | □已檢附講師鐘點費領據/印領清冊及課程表□領據已載明內或外聘、受領人姓名、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及受領日期 |
| 4.裁判費 | □已檢附裁判費領據/印領清冊及賽程表 |
| 5.保險費 | □已檢附「正本」收據（如未列保險內容，應附要保書影本）及保險人員名冊 |
| 6.不予補助項目 | □獎金、紀念品、宣導品及非消耗品、住宿費、旅行業責任險、小費、停車過路費、服務費、門票導覽費、主持人/演出費及表揚費等均不補助，應列自籌 |

（請蓋用團體圖記）

**本單位已詳閱新北市政府補助機關學校團體及個人作業要點、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公益活動作業規範，並確實依上表檢核無誤，如有違反規定願負全責並繳回補助款。特此切結。**

**此致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負責人：** (蓋章或簽名)

**常務監事(監事主席)：**  (蓋章或簽名)

中華民國108年3月20日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

**公益活動經費核銷申請暨切結書（表2）**

|  |  |
| --- | --- |
| **活動執行概況績效表** | **一、活動內容** |
| **辦理時間** |  |
| **實施地點** |  |
| **實際參加人數與預期人數****符合狀況** | □符合。□比預期人數多。原因：　　　　　　　　　　　　　　　　　　　□比預期人數少。原因：　　　　　　　　　　　　　　　　　　　 |
| **二、執行評估** |
| **效益分析** | 1. 整體滿意度達　　　　　％
2. 活動受益人數　　　　　人
3. 活動宣導社會福利政策議題：

□兒少權益 □身障權益 □老人權益 □性平議題 □社會慈善 1. 實際達成效益是否符合預期效益：

□高於預期 □符合預期 □低於預期，原因：  |
| **經費使用狀況** | □實際支出與原預算金額相符□實際支出超過原預算金額，原因：　　　　　　　　　　　　　　□實際支出未達原預算金額，原因： |
| **活動檢討** | **整體活動優點** |  |
| **整體活動缺點** |  |
| **後續改進作為** |  |
| **三、參與對象滿意度分析／問卷回收率：＿＿＿％**（回收有效問卷數/發出問卷數） |
| 1.活動主題和內容相符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2.對活動進行方式覺得滿意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3.對工作人員的服務覺得滿意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4.對活動時間安排覺得滿意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5.對活動流程設計覺得滿意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6.本次活動已達到預期收穫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7.會推薦其他人來參加類似活動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8.期待下次再參加類似活動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9.活動有助日後推動社福公益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 10.整體而言我對本次活動很滿意 | 同意＿＿ ＿人　普通＿＿ ＿人　不同意＿＿＿人 |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

**公益活動經費核銷申請暨切結書（表3）**

|  |  |
| --- | ---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請提供4至6張彩色列印或沖洗之照片，黏貼照片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印）。**
* **請務必檢附社會福利宣導時段之照片。**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

**公益活動經費核銷申請暨切結書（表3）**

|  |  |
| --- | ---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請提供4至6張彩色列印或沖洗之照片，黏貼照片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印）。**
* **請務必檢附社會福利宣導時段之照片。**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人民團體、合作社暨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辦理**

**公益活動經費核銷申請暨切結書（表3）**

|  |  |
| --- | ---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彩色活動照片** | **（彩色活動照片沖洗黏貼處）****（彩色活動照片檔案放置位置）** |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 活動地點： |
| 活動內容： |

* **請提供4至6張彩色列印或沖洗之照片，黏貼照片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印）。**
* **請務必檢附社會福利宣導時段之照片。**